附件6

**2021年度广州市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**

**填报及装订要求**

1.申报项目的成果评价（鉴定、验收、评审、评估）完成时间应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。

2.各单位所申报的项目统一按照《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发明奖申报书》、《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书》、《广州市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申报项目简况表》的格式及要求填写。

3.封面及表格没有的内容可空白，不填写。

4.申报书中的填写说明内容在填报时必须删除。

5.封面及申报项目简况表中的“项目编号”由我会填写。

6.封面及申报项目简况表中的“项目类别”分别为：科技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。

7.封面及申报项目简况表中的“专业类别”参照“广州市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”第十四条填写。

8.封面、申报书与附件统一装订成册（A4）。必须在页脚处，统一设置页码。应把各附件对应页码在申报书“第八项主要附件材料”标注。

9.申报项目简况表和申报项目汇总表不装订。

10.表格中的正文内容宜采用小四号字，1.5倍行距。

11.申报项目简况表采用双面打印（A4），内容不得超过一张纸。